



最悦读“榜中榜”书系

韩昌元◎著

WODE TONGNIAN
ZHANGZAI
SHUSHANG

我的 童年 长在树上

文心出版社

中国最有阅读价值的
当红小小说

最悦读“榜中榜”书系

韩昌元◎著

中国最具阅读价值的
当红小小说

我的童年 长在树上

文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我的童年长在树上 / 韩昌元著. — 郑州: 文心出版社,
2012.11(2013.1 重印)
(最悦读“榜中榜”书系. 中国最具悦读价值的当红小小说)
ISBN 978 - 7 - 5510 - 0299 - 8

I. ①我… II. ①韩… III. ①小小说 - 小说集 - 中国
- 当代 IV. ①I247.8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2)第 259324 号

出版社: 文心出版社(地址: 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发行单位: 全国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 北京一鑫印务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 710 毫米 × 1000 毫米 1/16

印张: 13

字数: 210 千字

版次: 2013 年 1 月第 1 版

印次: 2013 年 1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 1 - 5000 册

书号: ISBN 978 - 7 - 5510 - 0299 - 8 定价: 25.80 元

★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

序 言

留个角落给自己

很多东西都在变，人与物，有时候来不及回忆就已经被撕裂得粉碎。忽然发现，生活像山路一直咄咄逼人地突兀，能让我们刻骨铭心的就两个字：无奈。

经常出现这样的情况，愿意追逐的却无法发力，无比向往的却无法望去，不愿丢失的却已经有了三万英尺的距离。得到与失去反复折磨着我们那颗本就脆弱而毫无根基的心脏，常常弱弱地问自己：生活怎会如此霸道地欺辱我辈？

遥想当年在小镇，一个人托着腮帮在听书先生敲着大鼓说《白蛇传》，每当听到许仙与白素贞痛苦分离时，我的双手就会按在地上想把法海的头拧下来。后来发现，生活中处处都有法海，法海的角色就是要你受尽折磨还要强装着笑，还要享受那丝丝痛苦带来的颤抖声。

说白了，我们就是一棵庄稼，在永恒的大地上，谁都摆脱不了这个命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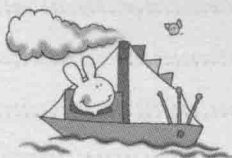
我们翻遍世界的每一寸角落，找寻适合自己的土壤，到头来或许会发现，每一寸土地都浇灌了水泥。钢筋与水泥封死了与土壤的亲近，汗毛孔里一阵又一阵地发冷。怎么办，难道在水泥地里庄稼就不要生长了吗？

暗夜里，自己的面孔有些模糊，我知道总得有个像管道一样的东西通向未知的明天，这个管道不是文字，恰恰是一个没人的角落，留给自己：让坚强的东西柔软起来，让柔软的东西像水一样流走。

我们每个人都是这样，在锁上所有大门的时候，给自己的内心开一扇小门，或许，通过小门我们能看到一片繁花盛开的场景。春天一定很美，虽然看花的人并不多。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第一辑 像戏剧一样精彩

西安离我有多远	002
我的叔叔于勒	006
西安更年期	009
英 雄	011
香水有毒的西安	014
秘 密	017
捆 绑	020
多余的人(一)	022
多余的人(二)	025
墙	028
滑轮为什么飞	031
擦亮一颗太阳	034
瘸 匪	036
多多的一只胳膊	039
单身的大头哥	042
活着的意义	045
大火熊熊	047



我的童年长在树上

艺术家	050
扫 雪	052
迷 失	055
幸福在哪里	057
隐 者	060
红蚂蚁	063
烟 花	067
雷 区	070
标 签	073
功成名就	076

第二辑 像爱情一样奔跑

15 分钟	080
白 色	082
橙 色	085
红 色	088
黄 色	091
灰 色	094
冷 宫	097
饰 品	100
西安誓言	103
蓝色西安	106
古色西安	109
西安遮羞布	112
姿 势	115
本 真	118
承 诺	121
感 觉	124
西安没有蓝天	127

目 录
M U L U

太阳被撕下山	130
打 炮	133

第三辑 像足球一样越位

开 始	136
主教练	139
守门员	142
左后卫	145
右后卫	148
中后卫	151
后 腰	154
中 场	157
右前卫	160
左前卫	163
左前锋	166
右前锋	169
替 补	172
偶 然	175
必 然	177
结 束	179

第四辑 像木偶一样幸福

从西安到西安	182
西安的夜曾经相识	185
哑巴弟弟	188
不要像韩牧那样活着	191
你是我儿子	194

第一辑

像戏剧一样精彩

XIANGXIJU YIYANGJINGCAI

西安离我有多远

我的叔叔于勒

西安更年期

香水有毒的西安

擦亮一颗太阳

瘸 匪

多多的一只胳膊

单身的大头哥



西安离我有多远



没完没了的雨，总是让人想不到它的延展性到底是多少。车刚一到达西安站，天气变得异常寒冷，再加上天上飘着雨。心是无论如何也热不起来的。

5号站台上，接待K1433次列车的人群格外拥挤。我右手提着包，左手随意地理了几下头发。阿毛，这边！各种声音夹杂之下的这个响声我听得格外清晰。你们俩来了？我看到皮鞋和丫丫走向了我之后便从我的手里接过了包。你真牛逼，一个大男人还带着这么一个包啊？皮鞋面带微笑调侃着我。算了吧，你丫还是个男人？我一边斜着眼一边用手捶了皮鞋一下。之后我们相拥走出了车站。

丫丫是两天前从北京赶来的。再见丫丫，她变得很前卫很新潮——是很漂亮。皮鞋呢，似乎变得很酷很帅了，见了我之后竟是一支接一支地将香烟吸个没完。或许这就是他在三年之后留给我和丫丫的成熟感受吧？丫丫在把我送到了皮鞋的学校后，就在寝室外边等我们。安排在了皮鞋的寝室住处后，我并没有对路途的疲惫计较多少。于是，我和丫丫、皮鞋到外边去随意逛逛。

来到西安是我们三个人分手三年之后的约定。高二的时候，我们三个人在母校办了一个文学社。年轻人总有写不完的激情，总有不切实际的幻想。但是我们是信仰文学的真正信徒。在我们三个人发出倡议之后，学校并没有给我们多少支持，相反，他们用异样的目光看着我们这几个“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小青年。得到学校大多数学生的支持，却得不到学校的支持。最后，是我们三个人集资办出了刊物。刊物的一诞生似乎就注定着它的死亡。在出版了三期之后，它无奈地与我们永别了。刊物别了，文学社散了，我们也要高考了。那段往事，那段激情，一直活在我们的心中。我们无法摆脱文学所赐予我们的那份情愫。高考后，丫丫到了北京一所大学读历史系，皮鞋到了西安在一所理工科的本科就读。只有我，从起点回到了终点，又从终点回到了起点，原地不动地考到了省城的一所专科学校就读。所以在大学的两年里，

我一直在逃避着他们，没有勇气去面对曾经的豪言壮语。在这三年里，在他们看来，我似乎是已经消失了。直至不久前，接到了皮鞋从西安打来的电话。皮鞋的电话充满了埋怨与气愤，说我不像是兄弟，还说，“十一”期间一定要到西安去，之后又告诉我丫丫的近况并约好我们三个人在西安相聚。

和皮鞋、丫丫在校园里闲逛，感受着大学的浓重——而我的学校是无法与之相比的。你在那儿怎么样？丫丫问我。那么回事吧。我有点不敢正视丫丫的问题，想逃避。闲逛之中，丫丫和皮鞋的话题一直未曾间断。他们的话题是出国，是什么论坛，是多少外教……而我的学校可怜得连一个外教也没有。我根本无法融入他们的激情谈话之中。我的头总是抬得很高，有时微微地笑一下，以迎合他们。在那时，我感觉我还是不应该去西安，还是不应该去认识他们，还是不应该去办文学社……而只是随便地写点东西就算了。

那天晚上，皮鞋请我和丫丫去吃自助餐。皮鞋替我搞了杯雀巢饮料，我却把饮料换成了两瓶青岛啤酒。你这个家伙两年不见牛逼了啊！皮鞋一边说着一边也将自己的饮料换成了啤酒。自助餐厅内的温度很高，还没喝上几杯酒，我便感觉脸很烧。丫丫看到我脸红便劝我随便喝点就算了。我装出一副很洒脱的样子，说，没事。随后，又和皮鞋喝了几大杯。一阵碰杯过后，我喝了足有三瓶啤酒，皮鞋也有两瓶。而我再要去拿啤酒时，丫丫和皮鞋无论说什么也不同意。我只感觉，脸很烧，眼想出汗。之后，便跟丫丫和皮鞋走出了自助餐厅。

在外面，皮鞋想带我们去爬西安的城墙，而丫丫却想去看夜间的钟鼓楼风景。而我是醉醉的——没有了主见。似乎在他们面前我是永远无法清醒的。最后是好男不跟女斗——去了钟鼓楼。从自助餐厅出来后，等待公交车的时候我已感觉肚子中的三瓶啤酒达到了饱和。无奈中竟也爬上了公交车。出于面子，在公交车上我虽然已控制不住了，又无法当着这么多的人说。于是，小便自行流出，裤子湿了一片。而我的丑态，皮鞋和丫丫全然没有发觉。裤子湿过之后，我尽量靠近公交车上人最多的地方，以掩饰被皮鞋和丫丫发现的可能。只是这时的我希望这一切尽快地溜走。似乎丑态的我不是真正的我，而只有当这一切尽快地翻过去我才有崭新的一页。尽管是裤子湿了一片，但我还想上厕所。于是，当公交车在一个站牌停靠时，我便忽地下去了。当丫丫和皮鞋发现我时，公交车已经启动了。下了车，我迅速搜寻厕所。在一家麦当劳店厕所里满足了我的欲望。走出厕所，我一个人在霓虹灯下漫步，心



中少了那份逃避和不安。这样，我可以尽情地展现自己。即使是灯光下我的丑态也没人注意。感觉西安是那么的熟悉，又是那么的陌生。我是主人，在这时。

虽然我的裤子湿了，但我还是一个人走到了城墙下。看着令我心悸的城墙，我便有爬上去的欲望。走到售票处，一问票价 25 元。掏掏口袋中的钱也只能忘而却步了。于是，我沿着城墙根走了一遍。在城墙下，好像历史的点点滴滴都在我行步之间穿透我的心。仿制的兵马俑让我想到了秦皇汉武，碑林的字画让我想到了远去的文人骚客。可是我竟有些伤感，古代遗留下来深厚的文化底蕴竟被我几步便走完了。难道文人骚客都是一扫而过？

回到皮鞋的学校已是晚上 11 点钟。在校门口皮鞋和丫丫正心急火燎地等着我。你丫有个性，牛逼，牛逼啊！皮鞋口中不停地说着口头禅。虽然言语中有些粗鲁，却掩饰不了他和丫丫对我的关心。那一刻，我感动得想掉泪。

天亮后，我们又出发了。可是目的地皮鞋和丫丫又开始发生了分歧。皮鞋要带我们去爬华山，而丫丫想去看兵马俑。“看兵马俑你会遗憾的！那里就那几个土人有什么好看的！”皮鞋说。“再没什么，它还是世界第八大奇迹，你要用历史的眼光来看它们。”丫丫说。看到他们的意见分歧，我无法再说出自己的观点，否则那样三个人都分道扬镳了。其实，我一直想去看大雁塔，这个想法只能是个遗憾，因为我明天就要回到合肥，而他们俩又不喜欢大雁塔。但在皮鞋和丫丫面前我只能笑笑，听从他们的安排，等待他们争论的结果。啪！一枚硬币掉在了地上，呈现正面。这样丫丫在愿赌服输的原则下必须听从皮鞋的安排。可是，天上下着雨，气温很低，我真的不想去爬华山。但是，如果这时我再提出有分歧的意见，岂不是刚刚的争论结果又付之东流了？

坐了三个小时的车，终于到达了华县。爬华山丫丫的手一直拽着我。在这个行程中丫丫一直问我的理想。我回避！然后反问她的。“我将来肯定不会是历史方面的，我要干新闻记者方面的工作！就当个记者！”丫丫说。“我也想改行，当记者啊！”皮鞋也跟着插了一句。突然之间，我们三个人同是爬华山的可是差别太大了。当记者一直是我多少年来的追求，而它离我太远了。对于皮鞋和丫丫，当记者干文字方面的工作只是他们的一个选择而已——很轻松地就实现了。是的，我们不是一个起点上的。“你不要这么伤感嘛，人家看中的是才能，而不是死的文凭！在文学方面你这么有天赋……”丫丫看着我

有些不快就说我。“也许吧。”我笑着说。正在这时，我脚底下的土层突然塌陷，我来不及反应就从丫丫身边滚了下去，直到滚到了水泥台阶为止。皮鞋和丫丫跑到我的身边时，我满脸是血，腿也感觉疼痛难忍。丫丫吓得哭了。而皮鞋迅速叫人帮忙把我送进了医院。在医院我的思绪异常沉重。医生将我的脸部消了炎，看来是没大碍。但我的腿巨痛。当医生把我腿的片子拿给我看时，我们三个人都吓得不知道如何是好。只是，当专家看过了片子说没事时我们的心里才塌实些。

住了一天的院，我狼狈地出了医院。尽管丫丫和皮鞋劝我在西安把伤养好了再回合肥，虽然他们说在大学里逃课是没事的，但我依然决定按原计划回去。我面带微笑拍拍胸给皮鞋和丫丫看。坐火车的那天下午，皮鞋和丫丫来送我。我兴奋地和他们挥手时，丫丫和皮鞋却伤感得想哭。当我艰难地爬上火车时，丫丫突然叫着我。我转过身，丫丫拥入了我的怀中。她在我的怀中大哭，我第一次吻着她的长发，一如回到了长发飘飘的从前……





我的叔叔于勒



于勒并不让我叫他叔叔，而是让我叫他爹。对于这件事，开始母亲是不同意的。在我们家，大事由我父亲做主，小事由我母亲做主。但那么多年来愣是没发生过一件大事。当母亲伸出五根手指对父亲说：“5岁了？你就忍心？”父亲的眼睛瞪得很大，足以吞吃掉母亲的五根手指。母亲看了一眼父亲，立刻把手缩了回来。她仔细看了下刚才很嚣张的手指，确定没事才插进了棉衣口袋里。

这一次父亲终于当家做主了一次。很遗憾，父亲本以为得利用他的巴掌才能行使当家做主的权利，但是一切都很平静，他怎么也想不到只需狠狠地瞪一下眼睛，母亲便毫无理由地妥协了。父亲甚至有些后悔为什么不早点瞪眼睛呢！所以，我顺理成章地过继给了于勒成为了他的“儿子”。

母亲一直说于勒是一个坏蛋，他不光夺走了她的儿子，更重要的是于勒还是一个不务正业的家伙。不然30多岁的于勒是没有理由找不到媳妇的。母亲的这个观念一直都没有改变，即使于勒开始挣钱了。

这一切缘于一场车祸。当一辆漂亮的大巴载满了旅客翻倒在小镇的河沟时，所有的人都去捡钱包、手表等贵重物品。可是于勒在车祸的现场捡了一张地图。拿上这张地图后，于勒看了三天三夜，一刻也没有合眼。我父亲都怀疑于勒是得了一场怪病之时，他却拿上那张地图在父母面前说：“外面的世界如此之大，我却还在这个小地方。”这句话强烈地刺激了我母亲的幽默感，她又伸出五根手指，直直地指向于勒说：“难不成你要去国外？”

于勒并没有理睬母亲，所以她的幽默感也没有延续下来。倒是于勒在第二天便带上地图南下了。于勒走的时候，母亲甚至都想放鞭炮庆祝了。她希望于勒永远都不要回来，最好死无全尸地留在外面。

于勒并没有死，他过得很好，他在南方的一座城市做了一名“和尚”。我母亲几乎都要气疯了。于勒回来的时候除了是个光头，还带了一笔钱。但是

他只把这钱的1/4给了母亲，所以母亲更认为于勒是一个十足的坏蛋。当母亲问他留下剩余的钱做什么时，于勒回答得理直气壮，他说剩余的钱给我以后上大学和娶媳妇。

听到于勒的回答，母亲才觉得我是她的亲生儿子。为了表明事实也是这样，她亲了一下我的额头，然后说：“我的好儿子，乖！”

于勒做“和尚”能够挣钱了，在母亲看来，于勒这样才算一个人。那么多年来母亲都没觉得于勒是一个人。所以在那年春节前夕，母亲拉上父亲便走到于勒的床前，让他再次南下以挣更多的钱。

于勒南下后，再也没有和我们家人联系过。父母都以为于勒死在了外面，不然怎么也得捎个口信。父亲在荒地给他立了个坟，并让我三番两次地在节日之时跪在那磕头。但是一个同样光头在南方做“和尚”的男人给我们全家捎来了口信，他说于勒在南方做“和尚”挣大钱了，到底有多少钱那个男人挺会卖关子。他伸出了一个大拇指让母亲猜。

母亲说：“难不成有一千块？”

男人啧啧地又伸出大拇指。

母亲说：“难不成有一万？”

男人笑了，说：“比这还要多。”

母亲几乎都要晕了过去，她一辈子都没有见过这么多钱。一万元钱就是“万元户”，在附近的三镇八乡可还没出现过一个“万元户”，难不成我们家要创纪录了？母亲高兴得没了逻辑，父亲也没了思维。他们走也不是，站也不是，最后干脆一起跪在了地上给我们家的祖宗磕头祈祷。祈祷完了，他们才发现我的存在，然后把我按在地上，连磕了三个响头。

男人说了，不久的一天于勒就会回来了。不久的一天到底是哪一天已不重要，父母已天天到县城的汽车站守候于勒。母亲一再叮嘱我和弟弟说，只要一见到于勒从汽车里出来我们就要不停地喊他“爹”。弟弟有些慌乱地说：“我爹在这呢！”母亲“奖赏”了弟弟一巴掌说：“傻儿子，于勒有钱了，他才是你爹！”

但是不久的一天实在有些太漫长了，为此母亲的心率跳动完全都不正常了。这一天到底是哪天？父亲不想看到母亲为此而发生更多的并发症，于是便去找上次捎口信的那个男人问问情况。男人说，快了，应该快了。

让人意想不到的，于勒回来的时候并没有坐汽车。他穿着破旧的衣服



回到了小镇，双手紧握着一张地图。所有的小镇人都知道于勒做“和尚”发财了，所以那一刻没有人愿意承认于勒真的回来了。

于勒说他身上的一万多元钱在省城为了救一个在车祸中快要丧生的女人花掉了。父亲笑着摇摇头。母亲崩溃般地骂于勒，骂于勒是个坏蛋，是个蠢蛋，一分不值。

过了没几天，一辆小镇人从来没见过的漂亮的小车开进了小镇。小车是从省城开来的，它曲折地开到了于勒住的破房子前。省城来的人说要感谢于勒，所以开车带他到省城去游玩几天，还会把借的一万多元钱全部还给他。

车开出小镇时，小镇的人们都向于勒竖起了大拇指。但当大家转身的时候，小车直直地栽进了河沟。车上所有的人都没事，只有于勒闭上了眼睛。他的手里紧握着一张破旧的地图。

省城的人赔偿给我们家五万元钱。为此，我们家的生活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父亲盖了新房子，还给他自己、母亲、弟弟和我都买了好几套漂亮的衣服。好多年之后，母亲不经意间说了一句不咸不淡的话，她说：“其实，于勒是个好人。”





西安更年期



刚一下火车，我神经有些错乱，说实在话，我想杀人。

我晃荡了14个小时的火车，才从西安逃到合肥。为了逃票我就藏在座位底下，他妈的，14个小时的地狱生活啊，看着合肥的火车站，眼睛就扑哧扑哧地要落泪。

我是谁？我想我大学门口修鞋的师傅都知道：韩昌元，哦，那小子简直不是学生，是个混混。告诉你一个消息，嘘嘘，小声点，我就是韩昌元，别人我不告诉他。

刚进大学那会，我连女生的手都没碰过。高中时老师禁止谈恋爱，结果我高考只考了个破专科，女友也没谈上。哎，真他妈的窝囊。青春期的大一生猛强烈，看到别的男生一个又一个地谈，而我只能失落。那时我恨高中老师，如果能早恋几次，多几次爱情实习，在大学里泡女生就容易多了，至少是有过经验的。经验嘛，谁不稀罕呢？

但我见了阿梅后思想就发生了变化。阿梅是食堂打饭的，她第一次见我说我“纯”。我知道她意思是说我很单纯，但我当时理解为处男的纯。我是认真的，因为我当时就纯到那个地步。那天早晨阿梅站在鸡蛋汤旁，我要了碗鸡蛋汤，她刷了我5毛钱的卡。我端起碗就喝起来。喝了两口，有个硬硬的东西含在嘴里。

哇塞！有骨头哩！我很兴奋，我已经几个月没闻到肉味，更别说骨头了。我把碗轻轻放下，然后左右看看没人。我张开了嘴，闭上眼，尽情享受骨头到来的那一刻。

指甲！当时我差点晕倒，但愤怒使我立刻走到阿梅面前说，你汤里咋有手指甲？

不是手指甲，我昨晚好像剪了脚趾甲啊。不过，不应该啊，那都是昨晚的事了。阿梅说完捂起了嘴，嘿嘿笑。

这事邪门起来，阿梅的笑使我心中温暖了许多。后来我经常去找阿梅，我打饭的时候就冲阿梅嘿嘿笑，以至寝室兄弟说，韩昌元哪，你小子真缺德，连食堂的MM都泡，太没品位！我咋没品位了，爱情是不分等级的。我坚信这点，于是对阿梅更有感觉。所以，我要尽快打破还没碰女生手的纪录。



我的童年长在树上

月黑风高的夜晚，我陪着阿梅在花园旁转。当我们转了16圈半时，我像猛兽一样扑向阿梅。阿梅惊讶地说，你咋跟没碰过女生似的，你这样会吓着我的。我伸出手说，阿梅，你让我摸摸你的手吧，只一下，不然我会死的。阿梅笑弯了腰，捂着嘴。半晌她说，哎，你让我咋说呢？难道我把手伸出再给你摸？你就不能主动一点？

我嘿嘿笑，伸出手使劲摸阿梅的手，然后我又拥抱阿梅。那天我特兴奋，我他妈的都21岁了，竟然还没摸过女生的手？可是，我今天不光摸了女生的手还拥抱了。我回到寝室就咯咯地笑。晚上也睡不着觉，三分钟就咯咯地笑一次，弄得下铺的兄弟骂我道，有病啊，老笑个没完？

大二快结束时，阿梅要做我老婆，这是我没有预料到的。我说，我要上大学，现在咋结婚？阿梅说，你那大学上跟不上一样，没意思。我想了想说，对，上什么鸟大学，没意思。可当我回到寝室时，兄弟们都劝我不要和阿梅结婚。我想了一番心里有些乱。而阿梅见到我就哭，她一哭我就难过。我心一横就答应了她。然后阿梅告诉我要回陕西去举行婚礼，她家在离西安不远的的一个县城。

我和阿梅去西安的时候，冬天已到来，经过14个小时的路程到达西安后，天上飘起了雪花。到达阿梅家，我和阿梅坐在她家的木床上。这时，三三两两的乡亲来看我，像看动物园里的猴子似的。我掏出了烟——分发，没多会屋子里烟雾缭绕。呛得我直咳嗽，阿梅吩咐我叫：张大婶、王大叔、赵姨妈……没几天，我和阿梅要举行婚礼。举行婚礼的前天晚上，我打电话给我爹，爹知道我的一切后大发雷霆，说我受骗了。无论我怎么解释爹都不同意，让我马上取消婚礼回合肥。

我把回合肥的想法告诉阿梅的父亲，他脸立即横了起来说，你还得改姓呢，我们这倒插门都改姓！我腿都软了，我咋成倒插门？他说，咋哩，阿梅没告诉你？

我说阿梅没说让我倒插门，我要走，这婚不结了。他们家族的男人立即站在我面前说，哼，妈的，走？除非你爬着从这走！我知道了问题的严重性，但再怎么说我还是个大學生，况且黑夜总会到来，尽管他们没给我一分钱，我也有逃跑的机会。终于，深夜时分，我从阿梅家逃了出来，并冲上火车逃回合肥……

到检票口处，一个中年妇女要我拿出火车票。我说，我没钱，我没票，我什么都没有！

没有还这么嚣张？要罚款！中年妇女说。

半晌我说，我他妈的想杀人！中年妇女听完一愣一愣地说，神经病！